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小型机等设备维保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0625-22218B68

采购单位：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代理机构：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目 录

电子交易须知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前附表	4
一 总则	8
二 招标文件	9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四 开标	13
五 评标	14
六 定标	15
七 合同授予	1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7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需求	2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电子交易须知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 CA 证书等所需的时间。

2、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应安装“电子交易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将被电子交易平台拒收。“电子交易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 下载专区 — 电子交易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交易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后，还可以邮寄或送达的方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以介质（U 盘）存储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并加盖公章。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如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交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参与评审，“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未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仅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6、供应商在参加电子交易过程中，可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帮助文档”版面获取《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或致电平台 400-881-7190 获取相关服务支持。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小型机等设备维保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在 <https://www.zcygov.cn> 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2年9月21日9: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625-22218B68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小型机等设备维保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800000

标项一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小型机等设备维保

数量：1

单位：项

预算金额（元）：28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小型机等 340 台设备软硬件维保服务，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不允许进口

合同履行期限：所有设备原维保到期后 1 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服

务承接单位)应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下载)招标文件

1.时间: /至 2022 年 9 月 21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 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 <https://www.zcygov.cn>

3.方式:(1)线上获取(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申请, 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本次招标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3)招标公告所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 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被视为合法获取了招标文件, 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元): 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 年 9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https://www.zcygov.cn> 在线投标;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杭州市凤起路 334 号同方财富大厦 14 楼 1401 室。

3.开标时间: 2022 年 9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网址): <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 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质疑应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4)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5)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政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体环二路1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何工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5270956

质疑联系人：周工

质疑联系方式：0571-8527375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层

项目联系人（询问）：吴东嶂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5860825

质疑联系人：喻胜良

质疑联系方式：0571-85860241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财政部国库司

地址：北京市月坛南街26号院1号楼

联系人：财政部政府采购投诉与受理举报窗口

监督投诉电话：010-6851307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小型机等设备维保
2	采购内容及数量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需求部分
3	预算金额	详见招标公告
4	公告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浙江政府采购网
5	电子交易平台	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6	投标报价	1、本项目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7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8	踏勘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详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9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详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供
10	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1	招标文件澄清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前后矛盾等内容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日7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纸质）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纸质）澄清。
1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3	投标文件的编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 （2）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编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3）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14	投标文件的签章	采用电子签章。
15	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和递交	<p>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上传递交。</p> <p>（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p> <p>（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p> <p>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和递交：</p> <p>（1）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p> <p>（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存入U盘（一份）。</p> <p>（3）“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邮寄或送达方式递交：邮寄或送达地址：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层1401室，收件人：吴东嶂，0571-85860825。</p> <p>（4）“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至指定地点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p>
16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址	<p>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9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p> <p>投标地址：</p> <p>（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投标。</p> <p>（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楼1401室。</p>
17	开标时间和地址	<p>开标时间：2022年9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址：https://www.zcygov.cn。投标人在线参加开标。</p>
18	开标	<p>1、采购组织机构（即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p> <p>2、开标时间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u>30</u>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p> <p>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p> <p>4、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如投标供应商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p>5、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19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20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
21	采购进口产品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允许进口。</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允许进口。</p>

22	节能产品	本项目不适用。
23	环境标志产品	本项目不适用。
24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p>1、本标项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p> <p>2、本采购文件所称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p>3、本标项标的为服务，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p>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本项目不适用）</p> <p>5、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p> <p>6、本标项的服务要求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p> <p>7、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的，供应商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p> <p>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9、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出具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提供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25	履约保证金	<p>■不要求提供</p> <p>□要求提供：</p>
26	代理服务费	<p>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p> <p>2、投标人应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并在投标文件中出具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p> <p>3、代理服务费支付：</p> <p>① 代理服务费缴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现金</p> <p>② 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账户：</p> <p>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p> <p>开 户：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武林支行</p> <p>账 号：1202021209006759843</p> <p>4、增值税发票开票资料：单位名称、税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开户行名称、账号、地址及联系电话。</p>
27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8	其他	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29	疫情防控要求	如投标人现场递交电子备份文件、样品或演示资料的，投标人应当严格按照杭州市疫情防控要求落实防疫措施，若因不了解防疫措施或者未按要求落实防疫措施导致采购活动受到影响，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也称作供应商。
3. 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4. 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5.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招标人、用户相同。
6. 乙方：是指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7.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8.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维保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9.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10.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活动时应当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投标文件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交易方式。
2. 招标文件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服务等标准以及推荐、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

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

（九）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纸质）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为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纸质），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采购内容及需求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如有）

（二）投标人的风险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如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表述不清晰、前后矛盾等内容的，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日7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纸质）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纸质）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招标采购单位必须以书面形式（纸质）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纸质）通知所有合法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纸质）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纸质）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发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

第六章)；

(4) 投标人的其他证明或自述材料。

2.商务技术文件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须提供)；

(3) 投标人情况介绍；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5) 同类项目业绩表(以合同的复印件为准)(格式见第六章)；

(6) 备件情况说明；

(7)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8) 维保设备的熟悉程度及难点分析；

(9) 整体服务方案(包含所有相关软硬件的保修、维护服务方案及网络设备运维管理工具情况)；

(10) 故障分析及排除方案(包括故障分析及排除、设备日志分析、设备升级等)；

(11) 服务响应时间及配套方案；

(12) 备件先行服务或承诺；

(13) 现场技术支持方案；

(14) 数据迁移服务方案；

(15) 小型机迁移服务方案；

(16) 大型活动、系统重大升级保障方案；

(17) 应急处理预案；

(18) 响应保密要求情况；

(19) 验收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20)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21)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3.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 开标一览表(格式按电子交易平台)；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4) 投标人针对报价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5) 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

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服务期内的人工费、材料费、措施费、专用工具费、交通费、食宿费、管理费、保险费、税金等一切费用（包括各种风险因素）及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的代理服务费都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各种风险，价格将不予调整。

4. 本次投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编制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

（2）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编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3）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签章

采用电子签章。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上传递交。

（1）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和递交：

（1）供应商可自主选择是否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存入 U 盘（一份）。

（3）“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邮寄或送达方式递交。

（4）“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并加盖公章（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至指定地点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八）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

2.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

3.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四、开标

（一）开标形式

1.采购组织机构（即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在线开标，所有投标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二）开标准备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因不参加在线开标而产生的不利后果。

（三）开标流程

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投标供应商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则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

“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与评标，“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 开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3) 进行资格审查。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2. 开标第二阶段

(1)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进入开标第二阶段。

(2) 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导致无效的原因；公布有效供应商的名单及其商务得分、技术得分。

(3) 开启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系统形成开标记录。

(4) 价格评审。价格评审结束后，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

五、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程序

1. 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2. 评审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4. 评审小组对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5. 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6.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7.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8. 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应当作废标处理。

(三)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的澄清内容及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均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

评标委员会发出澄清内容后，供应商应当在 30 分钟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否则视为供应商放弃答复，并自行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不利后果。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电子交易平台生成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电子交易平台生成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在 30 分钟内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审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审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1. 每一标项，采购人依法确定 1 名中标人。确定中标人后 2 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以书面（纸质）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二) 履约保证金

1.签订合同后，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如有）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如有）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10 分，资信商务分 20 分、技术分 70 分三部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排列前 3 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资信商务分、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商务分

二、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三、符合性审查

评审小组对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无效，不再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有效投标，但经评审小组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审小组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商务、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2) 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和盖章的；
- (4) 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投标声明书或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5)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7) 未响应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的；
- (8)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 (1)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
- (2)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 (3) 不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修正错误原则修正后的报价的；
- (4)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评审内容及标准

（一）资信商务、技术分（90分）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资信商务分		
体系认证	5	投标人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20000IT 服务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认证并获得相关证书（有效期内）的，凭相关证书复印件每项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业绩	3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具有同类设备的维保服务业绩，每提供 1 个业绩材料得 1 分，最多得 3 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	12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商务要求表中“售后服务”相关要求的，得 12 分。如有负偏离，从 12 分起扣，有偏离的，每项扣 2 分，扣至 0 分止。
技术分		
维保设备的熟悉程度及难点分析	5	根据投标人对所需维保清单中设备的了解程度及维保难点分析进行评审。对硬件部署和设备架构了解情况描述完整，提供了具有针对性的重难点分析的，得 5 分；提供设备了解情况描述及重难点分析，针对性一般的，得 4 分；相关描述未完整或存在缺陷的，得 2 分；未提供相关描述不得分。

整体服务方案	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包含所有相关软硬件的保修和维护服务）进行评审。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需求描述详尽合理的，得5分；服务方案内容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4分；服务方案存在缺陷的，得2分；未提供相关描述不得分。
服务响应（满足）程度	20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维保服务要求”及“服务质量考核”相关要求的，得20分。如有负偏离，从20分起扣，有偏离的，每项扣2分，扣至0分止。
网络设备运维管理工具	3	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网络设备运维管理工具并明确功能型号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故障分析及排除方案	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故障分析及排除方案（包括故障分析及排除、设备日志分析、设备升级等）进行评审。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需求描述详尽合理的，得5分；服务方案内容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4分；服务方案存在缺陷的，得2分；未提供相关描述不得分。
服务响应时间	2	服务响应时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了配套服务方案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备件先行服务	2	提供备机先行服务证明材料或承诺和合同签订前提供备机先行服务证明材料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现场技术支持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现场技术支持方案（包括对现有系统的改造及重新配置、性能分析、性能调优等）进行评审。根据项目情况对系统的改造及重新配置、性能分析、性能调优均提供了服务方案描述，且描述内容合理可行的，得3分；提供了笼统的现场技术支持方案，针对性一般的，得2分；方案存在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描述不得分。
数据迁移服务方案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数据迁移服务方案进行评审。针对本项目情况提供了详尽可行的数据迁移服务方案，满足采购要求的，得3分；提供了可行的数据迁移服务方案，针对性一般的，得2分；数据迁移服务方案存在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描述不得分。
小型机搬迁服务方案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小型机搬迁服务方案进行评审。针对本项目情况提供了详尽可行的小型机搬迁服务方案，满足采购要求的，得3分；提供了可行的小型机搬迁服务方案，针对性一般的，得2分；小型机搬迁服务方案存在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描述不得分。
大型活动、系统重大升级保障方案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大型活动、系统重大升级保障方案进行评审。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需求描述详尽合理的，得3分；服务方案内容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2分；服务方案存在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描述不得分。
应急处理预案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预案进行评审。提供合理可行的应急处理预案，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应急处理预案存在缺陷，考虑不周全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描述不得分。
保密要求	2	满足招标文件保密要求且提供承诺函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验收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2	根据验收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审。验收方案科学、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完善、有力的，得2分；验收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1分；验收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人员要求	9	（1）投标人提供明确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service 队伍人员表，明确团队分工得3分，未提供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或人员信息不明确的

		不得分。 (2) 拟派项目经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3) 项目服务团队人员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	--	--

(二) 价格分 (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times 100$$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需求

一、预算： 280 万元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	数量	预算 (万元/年)	使用单位
1	小型机等 340 台设备软硬件维保服务	项	1	280	省税务局

具体设备清单详见采购需求。

服务时间：本次采购维保，以签订合同日期作为时间节点，如设备在此节点已过保，按合同签订日期起计算维保 1 年；如设备在此节点未过保，按原维保时间延保 1 年。

本次招标的有效期均为三年，报价时，按 1 年报价，并在三年内不变。合同为一年一签，一年后，经考核合格（考核标准在合同中明确），甲方满意，双方协商一致，并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最长不超过 3 年。

二、采购需求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以下简称“采购人”）有一批小型机、存储、PC 服务器等设备的维保合同即将到期。设备承载了采购人多个核心业务系统，关系到全省纳税人和社保缴纳人的切身利益。为给全省纳税人提供安全可靠的业务系统硬件设备保障，维护设备稳定，此次采购相关设备的维保服务。

相关设备维保服务地点为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指定机房。

（一）采购清单

设备清单包含小型机等共 340 台设备维保，详细分类和清单如下：

1.小型机 4 台：包含新云东方小型机 2 台，IBM 小型机 2 台，详见下表：

序号	品牌	序列号	到保日期	维保内容
1	新云东方	846C02W	2022/8/17	软硬件统一维保
2	新云东方	846C03W	2022/8/17	
3	IBM	8305F82	2022/8/17	
4	IBM	8305FF2	2022/8/17	

2.存储设备 9 台：包含 EMC 存储 7 台，华为存储 1 台，联想存储 1 台，详见下表：

序号	品牌	型号	序列号	到保日期	维保内容
1	EMC	VMAX100K	CN496800205	2022/8/17	软硬件统一 维保
2	EMC	VMAX100K	CN496800204	2022/8/17	
3	EMC	VMAX10K	CK298701051	2022/8/17	
4	EMC	VPLEX	CKM00143600009	2022/8/17	
5	EMC	NCS4600	CETV2160900244	2022/8/17	
6	EMC	VNX5300	FCN00141900056	2022/8/17	
7	华为	OceanStor 18500 V1	210235876110G2000003	2022/8/17	
8	联想	HDS2300	85003189	2022/8/17	
9	EMC	VMAX10K	CN498700463	2022/11/1	

3.光纤交换机 16 台：EMC 光交 8 台，博科光交 2 台，华为光交 2 台，思科光交 4 台，详见下表：

序号	品牌	型号	序列号	到保日期	维保内容
1	EMC	Cisco9506	FOX1811GBPL	2022/8/17	软硬件统一 维保
2	EMC	Cisco9506	FOX1811GBPQ	2022/8/17	
3	EMC	DS6520B	BRCCHQ1950L02R	2022/8/17	
4	EMC	DS6520B	BRCCHQ1950L02P	2022/8/17	
5	博科	DS300B	BRCALJ1906M02P	2022/8/17	
6	博科	DS300B	BRCALJ1906M03N	2022/8/17	
7	EMC	DS6520B	BRCCHQ1946K01Y	2022/11/1	
8	EMC	DS6520B	BRCCHQ2539K01B	2022/11/1	

9	华为	SNS5384	AFY3037L02D	2021/12/31	
10	华为	SNS5384	AFY3036L00D	2021/12/31	
11	思科	DS-C9148-K9	JPG222900S3	2022/9/15	
12	思科	DS-C9148-K9	JPG222900NS	2022/9/15	
13	思科	DS-9148S	JPG2230002V	2022/9/15	
14	思科	DS-9148S	JPG222900RS	2022/9/15	
15	EMC	DS4900B	BRCUC060013140	2022/8/17	
16	EMC	DS4900B	BRCUC060013118	2022/8/17	

4.服务器 56 台: 包含 DELL PC 服务器 21 台, 华为 PC 服务器 25 台, 浪潮 PC 服务器 2 台, 联想 PC 服务器 2 台, 深信服 PC 服务器 4 台, 曙光 PC 服务器 2 台, 详见下表:

序号	品牌	型号	序列号	到保日期	维保内容
1	DELL	R930	14128080410	2022/12/16	软硬件统
2	浪潮	NF5280M4	817417156	2022/12/31	
3	浪潮	NF5280M4	817417199	2022/12/31	
4	华为	1288H V5	2102312BQW10K1000022	2022/5/18	
5	华为	1288H V5	2102312BQW10K1000031	2022/5/18	
6	DELL	R930	C5MCMM2	2022/12/7	
7	DELL	R930	C5TKMM2	2022/12/7	
8	DELL	R930	C5RFMM2	2022/12/7	
9	DELL	R930	C5WBMM2	2022/12/7	
10	华为	RH2288 V3	2102310YQC10GC004490	2022/3/28	
11	曙光	I210-G30	6100600600821340	2022/5/21	
12	Dell	R930	C5MFMM2	2022/7/12	
13	Dell	R930	C5LMMM2	2022/7/12	

14	Dell	R930	C5KMMM2	2022/7/12	一维保	
15	DELL	R330	JD5FT92			
16	华为	IT1K01E9000H	2102300742N0GC000249	2022/3/28		
17	华为	CH220 V3	210305613710GC00169	2022/3/28		
18	华为	CH220 V3	210305613710GC00168	2022/3/28		
19	华为	CH220 V3	210305613710GC00170	2022/3/28		
20	华为	CH220 V3	210305613710GC00167	2022/3/28		
21	华为	CH220 V3	210305613710GC00166	2022/3/28		
22	华为	CH220 V3	210305613710GC00165	2022/3/28		
23	华为	CH220 V3	210305613710GC00172	2022/3/28		
24	华为	CH220 V3	210305613710GC00171	2022/3/28		
25	华为	IT1K01E9000H	2102300742N0GC000247	2022/3/28		
26	华为	CH242 V3 DDR4	210305681910GC000434	2022/3/28		
27	华为	CH242 V3 DDR4	210305681910GC000431	2022/3/28		
28	华为	CH242 V3 DDR4	210305681910GC000433	2022/3/28		
29	华为	CH242 V3 DDR4	210305681910GC000432	2022/3/28		
30	华为	CH242 V3 DDR4	210305681910GC000430	2022/3/28		
31	华为	CH242 V3 DDR4	210305681910GC000429	2022/3/28		
32	华为	CH222 V3	2102351BRU10GC000016	2022/3/28		
33	华为	RH2288H V3		2022/3/28		
34	华为	RH2288H V3		2022/3/28		
35	华为	RH2288H V3		2022/3/28		
36	华为	RH2288H V3	2102310YJV10GC003440	2022/3/28		软硬件统 一维保
37	华为	RH5885 V3	2102311GEV10G2000057			
38	曙光	I840-G25	9800102000918347	2022/11/10		

39	DELL	R930	C5PFMM2	2022/12/6	软硬件统一维保
40	DELL	R930	C5NCMM2	2022/12/6	
41	DELL	R930	C5SJMM2	2022/12/6	
42	DELL	R930	CB9JMM2	2022/12/6	
43	Dell	R930	C5PKMM2	2022/12/7	
44	Dell	R930	C5LDMM2	2022/12/7	
45	Dell	R930	C5MHMM2	2022/12/7	
46	联想	万全 R680	NC00622045	已过保	
47	联想	万全 R680	NC00622375	已过保	
48	DELL	R430	C5LKMM2	2022/12/5	
49	DELL	R430	C5KGMM2	2022/12/5	
50	深信服	VDS-P-6550	9F1S000909		
51	深信服	VDS-P-6550	9F1S000874		
52	深信服	VDS-P-6550	9F1S000914		
53	深信服	VDS-P-6550	9F1S000888		
54	DELL	R930	C5MFMM2	2022/7/12	
55	DELL	R930	C5LMMM2	2022/7/12	
56	DELL	R930	C5KMMM2	2022/7/12	

5.内网服务器 250 台：包含 H3C PC 服务器 250 台，清单详见下表：

序号	品牌	型号	序列号	维保到期时间	维保内容
1	H3C	R4900 G3	210200A00QH196000028	2022/9/18	
2	H3C	R4900 G3	210235A2CTH19A000907	2023/2/2	
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02	2023/1/17	
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699	2023/1/17	
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V	2022/3/21	
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K	2022/3/21	
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L	2022/3/21	
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B	2022/3/21	
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D	2022/3/21	

1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2	2022/3/21	软硬件统 一维保
1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6	2022/3/21	
1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9	2022/3/21	
1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F	2022/3/21	
1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92	2023/1/17	
1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2	2022/3/21	
1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G	2022/3/21	
1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F	2022/3/21	
1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C	2022/3/21	
1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L	2022/3/21	
2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M	2022/3/21	
2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3	2022/3/21	
2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J	2022/3/21	
2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S	2022/3/21	
2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7	2022/3/21	
2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P	2022/3/21	
2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K	2022/3/21	
2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R	2022/3/21	
2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1	2022/3/21	
2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X	2022/3/21	
3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4	2022/3/21	
3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D	2022/3/21	
3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5	2022/3/21	
3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0	2022/3/21	
3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Z	2022/3/21	
3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3	2022/3/21	
3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8	2022/3/21	
3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B	2022/3/21	
3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C	2022/3/21	
3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9	2022/3/21	
4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T	2022/3/21	
4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V	2022/3/21	
4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H	2022/3/21	
4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P	2022/3/21	
4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5	2022/3/21	
4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8	2022/3/21	
4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T	2022/3/21	
4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R	2022/3/21	软硬件统 一维保
4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4	2022/3/21	
4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6	2022/3/21	
5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7	2022/3/21	
5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N	2022/3/21	
5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P	2022/3/21	
5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W	2022/3/21	
5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H	2022/3/21	
5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T	2022/3/21	
5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6	2022/3/21	
5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R	2022/3/21	
5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Q	2022/3/21	
5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W	2022/3/21	
6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7	2022/3/21	
6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G	2022/3/21	
6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R	2022/3/21	
6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Y	2022/3/21	
6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4	2022/3/21	
6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Y	2022/3/21	
6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N	2022/3/21	

6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L	2022/3/21	软硬件统 一维保
6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9	2022/3/21	
6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K	2022/3/21	
7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7	2022/3/21	
7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G	2022/3/21	
7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F	2022/3/21	
7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J	2022/3/21	
7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D	2022/3/21	
7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C	2022/3/21	
7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Z	2022/3/21	
7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S	2022/3/21	
7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9	2022/3/21	
7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B	2022/3/21	
8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H	2022/3/21	
8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X	2022/3/21	
8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0	2022/3/21	
8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T	2022/3/21	
8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J	2022/3/21	
8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9	2022/3/21	
8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MT	2022/3/21	
8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MW	2022/3/21	
8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Y	2022/3/21	
8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G	2022/3/21	
9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0	2022/3/21	
9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V	2022/3/21	
9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W	2022/3/21	
9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L	2022/3/21	
9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Q	2022/3/21	
9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2	2022/3/21	
9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G	2022/3/21	
9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J	2022/3/21	
9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D	2022/3/21	
9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P	2022/3/21	
10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1	2022/3/21	
10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W	2022/3/21	
10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C	2022/3/21	
10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X	2022/3/21	
10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2	2022/3/21	
10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1	2022/3/21	
10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M	2022/3/21	
10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H	2022/3/21	
10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3	2022/3/21	
10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S	2022/3/21	
11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K	2022/3/21	
11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X	2022/3/21	
11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4	2022/3/21	
11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J	2022/3/21	
11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8	2022/3/21	
11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M	2022/3/21	
11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N	2022/3/21	
11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8	2022/3/21	
11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Q	2022/3/21	
11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V	2022/3/21	
12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F	2022/3/21	
12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K	2022/3/21	
12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65	2023/1/17	
12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54	2023/1/17	

12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56	2023/1/17	软硬件统一维保
12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10	2023/1/17	
12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27	2023/1/17	
12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45	2023/1/17	
12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47	2023/1/17	
12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42	2023/1/17	
13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52	2023/1/17	
13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37	2023/1/17	
13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07	2023/1/17	
13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31	2023/1/17	
13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85	2023/1/17	
13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62	2023/1/17	
13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72	2023/1/17	
13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63	2023/1/17	
13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77	2023/1/17	
13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81	2023/1/17	
14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84	2023/1/17	
14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38	2023/1/17	
14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19	2023/1/17	
14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71	2023/1/17	
144	H3C	R4900 G2	210231A5GAC183000034	2022/4/8	
14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3	2022/3/21	
14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PZ	2022/3/21	
14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14	2023/1/17	
14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12	2023/1/17	
14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73	2023/1/17	
15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66	2023/1/17	
15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29	2023/1/17	
15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32	2023/1/17	
15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61	2023/1/17	
15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59	2023/1/17	
15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60	2023/1/17	
15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49	2023/1/17	
15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43	2023/1/17	
15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40	2023/1/17	
15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39	2023/1/17	
16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51	2023/1/17	
161	H3C	R4900 G2	210235A1WRH177000481	2023/1/17	
16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01	2023/1/17	
16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3	2022/3/21	
16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69	2023/1/17	
16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75	2023/1/17	
16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74	2023/1/17	
16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76	2023/1/17	
16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80	2023/1/17	
16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78	2023/1/17	
17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13	2023/1/17	
17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28	2023/1/17	
17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11	2023/1/17	
17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18	2023/1/17	
17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S	2022/3/21	
17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L	2022/3/21	
17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87	2023/1/17	
17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86	2023/1/17	
17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24	2023/1/17	
17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22	2023/1/17	
18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0	2022/3/21	

18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15	2023/1/17	软硬件统 一维保
18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79	2023/1/17	
18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90	2023/1/17	
18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98	2023/1/17	
18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26	2023/1/17	
18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94	2023/1/17	
18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53	2023/1/17	
18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58	2023/1/17	
18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55	2023/1/17	
19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57	2023/1/17	
19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70	2023/1/17	
19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08	2023/1/17	
19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06	2023/1/17	
19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17	2023/1/17	
19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16	2023/1/17	
19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44	2023/1/17	
19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41	2023/1/17	
19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48	2023/1/17	
19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36	2023/1/17	
20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46	2023/1/17	
20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20	2023/1/17	
20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M	2022/3/21	
20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35	2023/1/17	
20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23	2023/1/17	
20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34	2023/1/17	
20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67	2023/1/17	
20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68	2023/1/17	
20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83	2023/1/17	
20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82	2023/1/17	
21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64	2023/1/17	
21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05	2023/1/17	
21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09	2023/1/17	
21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04	2023/1/17	
21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33	2023/1/17	
21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00	2023/1/17	
21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25	2023/1/17	
21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03	2023/1/17	
21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96	2023/1/17	
21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93	2023/1/17	
22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95	2023/1/17	
22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88	2023/1/17	
22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97	2023/1/17	
22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H179000791	2023/1/17	
22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N0	2022/3/21	
22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C	2022/3/21	
22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D	2022/3/21	
22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6	2022/3/21	
22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7	2022/3/21	
22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8	2022/3/21	
23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N	2022/3/21	
23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5	2022/3/21	
232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B	2022/3/21	
233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M	2022/3/21	
234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5	2022/3/21	
235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S1	2022/3/21	
236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H	2022/3/21	
237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6	2022/3/21	

238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Z	2022/3/21	软硬件统 一维保
239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Y	2022/3/21	
240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QF	2022/3/21	
241	H3C	R4900 G2	210200A00JN18C0001RB	2022/3/21	
242	H3C	R6800 G2	6CU724STH8	2022/7/20	
243	H3C	R6800 G2	6CU724STJB	2022/7/20	
244	H3C	R6800 G2	6CU724STFW	2022/7/20	
245	H3C	R6800 G2	6CU724STFH	2022/7/20	
246	H3C	R6800 G2	6CU724STHL	2022/7/20	
247	H3C	R6800 G2	6CU724STJP	2022/7/20	
248	H3C	R6800 G2	6CU724STJ0	2022/7/20	
249	H3C	R6800 G2	6CU724SSXT	2022/7/20	
250	H3C	R6800 G2	6CU724STK3	2022/7/20	

6.带库 5 台：昆腾虚拟带库 4 台，容错虚拟带库 1 台，详见下表：

序号	品牌	型号	序列号	到保日期	维保内容
1	昆腾虚拟带库	DXi6802	CX1351BVT00334	2022/8/17	软硬件统一 维保
2	昆腾虚拟带库	DXi6802	CX1351BVT00333	2022/8/17	
3	昆腾物理带库	Scalar i500	ADICA0D0075923_LLA	2022/8/17	
4	昆腾虚拟带库	DXi6701	CX1237BVE00761	2022/8/17	
5	容错虚拟带库	FTS8460	RCVTL846020180828001	2021/11/15	

7. 设备运维管理工具一套

提供设备运维管理工具一套租赁服务。

设备型号	描述	数量
设备运维管理	设备运维管理工具	1

注：以上维保清单为参考清单，最终以中标后现场核对为准。如存在遗漏的设备在 10

台以内，服务商应一并按要求进行维保，在投标文件提供书面承诺材料。

（二）维保服务要求：

1.故障处理和设备保修

服务期内，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供故障处理和设备保修服务，设备发生故障需要更换的部件，必须采用原厂商生产的全新部件，必须保证更换的部件使用可靠，确保设备上运行的数据安全。用户有权拒绝使用非独立包装的备件。因安全保密需要，对已损坏的硬盘等存储介质不返还给投标人。

2.现场备机与备件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成熟的备件调拨体系，能根据维保设备类型建立备机备件库，存放备机及所涉及设备的易损、易耗部件，承诺采购人投保设备的所有可加电部件 100%备件覆盖。在遇到设备硬件故障时，保障 4 小时内可以替换。对维保服务周期内所有更换过的部件种类、型号等信息进行详细记录。

投标人应具备完整的备件库，具备 7*24 小时内的备件响应能力，具有本次维保设备的备件（需提供相应备件清单）。

提供备件先行服务，存放本项目维保设备的常用备件于采购人机房仓库。

3.现场技术支持

投标人须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包含对现有系统的改造及重新配置、性能分析、性能调优、存储容量空间管理、数据恢复、设备及软件的重新安装等服务、根据用户需求重新划分存储空间等；

虚拟化系统安装、部署、配置调整服务，服务器虚拟化系统配置调整，优化和更新虚拟基础架构及操作流程,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采购人需求部署虚拟机、虚拟机增扩配置实施；对本项目涉及虚拟化系统的版本进行及时更新；根据巡检结果，对系统结构进行优化；调整虚拟化相关主机、存储配置；其他与虚拟化相关的技术支持服务。

4.投标人应熟悉采购人的硬件部署和设备架构。

服务商对采购人需要维保的硬件部署和架构熟悉程度，根据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情况，提供针对性的平台运行维护整体保障机制以及应急事故处理流程机制，并向采购人提供 IT 基础架构建设的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投标人应有完善的硬件及软件日常维护流程机制；有完善的故障应急处理流程机制；有完善的多方协调管理机制，承担协调责任，能协调多方供应商，对维护或故障应急处理提供有力保障。对相关设备的定期巡检由投标人独立完成，如需第三方协助，则需获得采购人允许。未经采购人许可，投标人不得借助采购人的任何资源完成上述工作。投标人应承担操作失误等造成设备故障、数据损坏等的赔偿和安全责任。

5.提供数据迁移服务。

在接到采购人进行数据迁移要求之后，按照采购人业务特点和系统软硬件环境，合理调度，防止数据遭受破坏风险，力求最大限度减少对日常业务的影响，协助采购人完成数据迁移。

6.提供重保等服务

在维护期内，逢应急响应、大型活动、系统重大升级等特殊情况，投标人需按照采购人的保障方案予以配合，如果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在此期间提供人员驻场保障，或其他与维保工作相关的保障措施升级的要求，投标人必须予以满足。

7.提供小型机搬迁服务

在维护期内，采购人计划进行小型机搬迁，根据采购人的要求提供不少于 6 台小型机的搬迁服务，搬迁目的地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8.投标人应有稳定的专业团队

服务团队成员必须为投标人公司正式员工（提供社保证明）。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建立专门的技术支持服务小组，其中项目经理 1 人，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10 人。

项目经理需具备丰富的小型机、存储、服务器、带库等硬件设备的运维经验和专业技术管理能力，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系统高级项目管理师、IT 运维服务管理认证（ITIL Foundation）证书、DEVOPS MASTER 专家认证证书等相应能力。

专业技术团队应包括主机、存储、服务器、虚拟机、云计算、数据库等工程师。团队成员需具备与本项目相匹配的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具备 IBM CATE 认证证书，EMC、华为存储设备厂商认证工程师，ITSS IT 服务经理/工程师，CKA 认证工程师，主流厂商服务器认证工程师，OCP 或 OCM 证书数据库工程师，云等认证工程师。

（三）服务质量考核

1.每个服务年度起始，投标人须将项目工程师团队情况告知采购人。如果团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整改，投标人在一个月内调整到位。若未及时调整团队的，视为一次服务不合格，并继续作为新提出的服务团队要求，重新计算服务质量考核。

2.服务年度内，专职工程师团队人员变动需提前一个月通知采购人，如未通知采购人，视为一次服务不合格。

3.从用户提出故障或者服务要求开始，投标人未能按照服务要求解决故障，视为一次服务不合格。并继续作为新提出的故障申告处理，重新计算服务质量考核。

4.未按规定进行巡检或者未按要求进行现场升级的，视为一次服务不合格。

5.24 小时热线电话技术支持服务，5 分钟内无法接通或无人接听的，累计达到 5 次视为一次服务不合格。

6.一次服务不合格，扣 2000 元人民币。

7.若一个服务年度内超过 5 次服务不合格记录，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剩余款项将不予支付。

（四）保密要求

投标人须对所涉及的技术方案、系统配置、网络结构、联系方式、线路通讯、审计信息等内容严格保密，加强对技术服务人员的保密管理，确保技术人员工作上做到安全、保密；若投标人工作操作失误或人为故意差错造成损失的，须按价赔偿，若发生泄密或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投标人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项目验收

项目验收以达到下列条件为准：

服务期满后，乙方提供服务期内的服务报告，采购人进行项目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六）货款支付

（一）合同签订后，凭借乙方的支付申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80%。

（二）服务期满后，验收合格，凭借乙方的支付申请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剩余总价的 20%。

每次支付须扣除上年度服务质量考核扣除的金额。

三、商务要求表（与招标文件别出描述不一致以本商务响应表为准）

<p>▲服务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p>	<p>（一）服务时间：本次采购维保，以签订合同日期作为时间节点，如设备在此节点已过保，按合同签订日期起计算维保 1 年；如设备在此节点未过保，按原维保时间延保 1 年。</p> <p>（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付款条件</p>	<p>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0%</p> <p>付款方式采取按服务年度支付的办法，分两次付款：</p> <p>（一）合同签订后，凭借乙方的支付申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80%。</p> <p>（二）每年服务年度结束后，验收合格，凭借乙方的支付申请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剩余总价的 20%。</p> <p>每次支付须扣除上年度服务质量考核扣除的金额。</p>	
<p>售后服务</p>	<p>项目维护计划</p>	<p>（1）项目整体质保期：1 年。</p> <p>（2）提供软件免费系统升级和补丁服务。提供每月不少于 1 次巡检服务，巡检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运行检测、微码一致性检查、系统使用环境检查；虚拟机集群的健康检查；向客户汇报系统阶段运行情况，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提交《设备巡检服务报告》。重大节假日对所有设备重点巡检一次。</p>
	<p>响应情况</p>	<p>中标方提供 7×24 小时支持热线，故障处理及服务支持要求：</p> <p>（1）在用户申告故障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在 4 小时内解决故障；</p> <p>（2）若 4 小时内未能解决故障的，则应在 8 小时内提供性能、配置、功能相同或以上的备机及备件，以确保用户系统正常运行；</p> <p>（3）若 12 小时内未能解决故障且未能提供性能、配置、功能相同或以上备机的，用户方有权寻求第三方协助解决故障，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方承担。</p>

		(4) 造成业务停机等重大技术问题，在故障处理完成后 2 日内提交详细的处理报告。
履约能力	经验或业绩要求	投标人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通知书发布日期为准）实施同类设备的维保的成功案例，并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资质技术力量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含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颁发机构为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名录内的机构）； ISO20000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含主机运维服务、存储运维服务）（颁发机构为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名录内的机构）；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颁发机构为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名录内的机构）；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含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颁发机构为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名录内的机构）。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含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特别提示：以下为合同范本，仅供参考，不宜照搬。合同条款的具体内容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结果及中标人的承诺来拟订。

小型机等设备维保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乙 方：_____ (中标人名称)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鉴证方：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编号为 的（标项及名称）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技术需求	数量	单价	总价
	详见项目对应招投标文件			
合 计				
合同总价大写：		小写：¥ _____		

注：1、项目具体技术需求及采购人地址等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询标记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_____。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就进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质保期_____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2、履约保证金_____元。[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满（ ）个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扣除服务质量考核需扣除的金额，无息退还]

七、项目工期及实施地点

1、服务期：

2、实施地点：

八、货款支付

（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填写）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详见招标文件。

十一、验收

详见招标文件。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

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违反信息及网络安全规定的违约责任。

乙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违反网络安全规定行为，造成数据失窃或丢失、敏感信息泄露、主要业务系统瘫痪等不良后果的，自甲方或甲方主管机构做出认定之日起三年内，税务系统各单位可以拒绝乙方参与税务系统政府采购活动

6、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合同管理办法》向财政备案。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鉴证方三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鉴证三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帐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盖章）：

代表：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小型机等设备维保

项目编号：0625-22218B68

标 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小型机等设备维保

项目编号：0625-22218B68

标 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第六章）；
- (4) 投标人的其他证明或自述材料。

4.投标人资格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致：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符合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承诺如下：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满足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服务承接单位）应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四、满足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无。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5.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7.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须提供）；
- (3) 投标人情况介绍；
-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 (5) 同类项目业绩表（以合同的复印件为准）（格式见第六章）；
- (6) 备件情况说明；
- (7)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 (8) 维保设备的熟悉程度及难点分析；
- (9) 整体服务方案（包含所有相关软硬件的保修、维护服务方案及网络设备运维管理工具情况）；
- (10) 故障分析及排除方案（包括故障分析及排除、设备日志分析、设备升级等）；
- (11) 服务响应时间及配套方案；
- (12) 备件先行服务或承诺；
- (13) 现场技术支持方案；
- (14) 数据迁移服务方案；
- (15) 小型机迁移服务方案；
- (16) 大型活动、系统重大升级保障方案；
- (17) 应急处理预案；
- (18) 响应保密要求情况；
- (19) 验收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
- (20)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 (21)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8.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日。

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 我单位方负责人同时为下列单位的负责人：

5. 我方直接控股的单位、由我方管理的单位，没有同时参加本合同项下的投标。

6. 我方委托授权人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正式在职职工，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7.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

8. 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有：

9.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法人章：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_____

年 月 日

10.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项号： 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11.同类项目业绩表格式**同类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用户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服务期限	合同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表中所列的业绩，以提供合同的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2.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		

注：投标人根据照招标文件要求一一对应如实填写技术响应表，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如未填写的，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3.报价文件目录

-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按电子交易平台）；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 (4) 投标人针对报价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 (5) 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14.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个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15.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号：_____

单位：元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总价	服务期	项目负责人	备注
		大写： 小写：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6.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项号：_____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费用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投标总价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7. 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格式

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认真阅读了招标文件（项目编号：0625-22218B68）并在此承诺：

如中标，我公司将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金额）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承诺方（投标人）法定名称：_____（盖章）_____

承诺方（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年__月__日